

证券代码：871294

证券简称：天方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浙江天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涉及财产保全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浙江天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收到嵊州市人民法院（2023）浙 0683 民诉前调 5660 号民事裁定书，申请保全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（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”）因与公司借款合同纠纷，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。嵊州市人民法院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相关规定做出裁定如下：

冻结被申请人浙江天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戚建华、杨五妹、童樟芹的银行存款 5500000 元，或者查封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（具体见所附财产清单）

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。

如不服本裁定，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。复议期间不停止裁定的执行。

截至 2023 年 9 月 25 日，嵊州市人民法院已查封被申请人戚建华、杨五妹、童樟芹相关房产。

二、被申请财产保全的原因

因公司与浦发银行借款合同纠纷，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银行贷款逾期的公告》（补发）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，浦发银行向嵊州市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

截至目前，该事件对公司经营造成了一定负面影响。公司将加强与浦发银行的沟通协商，降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。

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浦发银行进行沟通协商，配合浦发银行完成《民事裁定书》的裁定结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省嵊州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【(2023)浙0683民诉前调5660号】》

浙江天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/9/25